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116 年度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申請表

申請人		職 稱			
單位(系)		所屬學院	☐ 民生暨管理學院 ☐ 設計學院 ☐ 藝術學院		
專長領域					
申請獎助資格(請勾選)		需檢附佐證資料	檢核欄		
			申請人 檢核	學院 檢核	各類別 審查單位
☐ 一、教學創新類： 近一學年度教師評鑑教學項成績於院排序前 50%(含) 以上且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可複選) 教學項成績院排序前 50% ☐ 是 ☐ 否 人事室審核：					
☐ (一)近2學年度曾當選校級教學卓越教師者。		當選證明			
☐ (二)近3學年度曾獲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通過者。		認證通過證明			
☐ (三)近3學年度指導學生參加教育部實務專題製作獲獎或通過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合計2件(含)以上者。		相關佐證資料			
☐ (四)近3學年度完成執行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1件(含)者。		相關佐證資料			
☐ (五)近1學年度指導學生參加全國性競賽第一名或國際性競賽(10個國家以上)獲得前三名者。		獲獎證明			
☐ (六)近1學年度其他在教學上有創新表現或貢獻具佐證資料者。		相關佐證資料			
☐ 二、產學研發類(可複選) 符合第_____項 ☐ 是 ☐ 否 研發處審核：					
☐ (一)近3年內擔任主持相關專題研究、產學合作及其他編列管理費計畫之單一計畫經費總金額達100萬元(含)以上。		計畫核定公文、核定單清(含執行日期)、產學合約			
☐ (二)近3年內執行公民營機構委託產學合作案，其中2年合計分配執行經費達100萬元(含)以上，並能將產學成果融入教學，具體表現者。		計畫核定公文、核定單清(含執行日期)、產學合約			
☐ (三)近3年內在產學研發上具有智慧財產授權或技術移轉之具體成果且授權金累計達60萬元(含)以上，成效卓著者。		產學合約、智慧財產授權合約、技術移轉合約			

申請獎助資格(請勾選)	需檢附佐證資料	檢核欄		
		申請人 檢核	學院 檢核	各類別 審查單位
☐ 三、研究發展類(可複選)				
☐ (一)獲中央研究院院士、教育部國家講座、教育部學術獎、國際知名學會會士、國家科學委員會傑出研究獎、國家級各類文藝獎項包括國家文藝獎、教育部民族藝術薪傳獎等。	獲獎證明			
☐ (二)近3年內發表SCI、SCIE、SSCI、A&HCI期刊論文至少2篇，且為第一或通訊作者。	完整佐證資料(刊物名稱、期數、卷數、論文題目、作者名稱、該刊物之領域排名)			
☐ (三)近3年內曾參加4項國際性競賽，並皆獲得前3名或同等級。	獲獎證明			
☐ (四)近3年擔任國際重要展演之演出者6個場次(含)以上。	展演證明			
☐ 四、服務類				
☐ 執行校務相關計畫或推動重大專案工作有特殊具體成效者。	相關佐證資料			
☐ 五、新聘特優教學研究人員及編制外經營管理人才				
☐ (一)曾任國外知名大學或學術機構講座教授、教授、研究人員或專業技術人員者。	服務證明(由該學校、機構製發之正式文件)			
☐ (二)具一定學歷，並曾獲特殊傑出發明、創新或重要學術獎項之專業稀少性人才者。	獲獎證明			
☐ (三)具十年以上業界經驗，且成就造詣特殊之專業稀少性人才者。	相關佐證資料、服務證明			
☐ (四)具卓越高等教育管理經營經驗或專業背景之優秀人才或曾任國內外大學校長職務者。	相關佐證資料、服務證明			
推薦申請單位	推 薦 理 由	會議主席 (請註記會議日期)		
院級教評會	(學院審查後推薦時填寫) 1. ☐ 推薦 2. ☐ 不推薦，原因：_____			
各類別審查單位	(各類別審查後推薦時填寫) 1. ☐ 條件符合，本類排序_____名 2. ☐ 條件不符，原因：_____			
彈性薪資審議委員會	(彈薪會議審查後填寫) 1. ☐ 核發，每月彈薪金額_____元 2. ☐ 不核發，原因：_____			